

## 但以理書第五講

### 為巴比倫王解大樹的夢

**引言：**神曾幾次用耐心來教訓尼布甲尼撒，從但以理書第2章(看第三講講義)，我們知道神藉著夢給尼布甲尼撒看見一個大像，表明外邦時代的諸國，也給他看見他自己的命運，但他不肯悔改。在但以理書第3章(看第四講講義)，我們知道神又再一次藉著三個年輕人被投入火窯獲救的事件，給他看見神的大能，但尼布甲尼撒王那驕傲的心還是不肯悔改。現在我們看見神第三次，也是最後一次，藉著一棵大樹被砍下的夢，向他說話，目的是要叫這個驕傲的王謙卑下來。聖經上說：“神說一次，兩次，世人卻不理會。人躺在床上沉睡的時候，神就用夢和夜間的異象，開通他們的耳朵，將當受的教訓印在他們心上，好叫人不從自己的謀算，不行驕傲的事”(伯33:14-17)。

這一章是尼布甲尼撒曉諭世界各國的一道旨意，是但以理所記載下來的，為要顯示原文的真實，及給外邦各國有更深的印象，所以全文乃用尼布甲尼撒本人的口氣。全章的內容是論神在尼布甲尼撒的刑罰中所顯出的權能與正義，及尼布甲尼撒如何謙卑，在神面前承認自己的罪惡。

#### 尼布甲尼撒王的驕傲(但4:1-3)

- (壹) 這段經文是一項曉諭，也是一個見證，述說尼布甲尼撒如何樂意將至高的神向他所行的神跡，宣揚出來。所以這三節經文是本章的引言，又是結論，更可能是曉諭的標題。本章故事寫成的風格很獨特，因這是尼布甲尼撒王的一篇自白，是他“得救的見證”(參但4:2)，也符合王在各碑文中敘事的文筆。文內多用第一人稱的表達方式，很可能是尼布甲尼撒自己寫成的，後來由但以理將它附在他的書內。而且，尼布甲尼撒撰寫這篇見證也有他的目的，可能是為了要解釋他為甚麼有七年的時間，不在朝廷聽政，也順便指出，但以理的神確實為“天上的神”，超越巴比倫的諸神(參但4:37)。
- (貳) 從但以理書前三章，我們可以看到當時的尼布甲尼撒是非常的驕傲。在當時的情形之下，也確有他驕傲的理由。他有聰明智慧，有威勢，有權柄；巴比倫又是當時有史以來一個版圖廣大的強國，京城建築得十分華美。他心中就感到非常的得意，覺得自己的權勢非常穩妥，“我尼布甲尼撒安居在宮中，平順在殿內”(但4:4)，所以他說“這大巴比倫不是我用大能大力建為京都，要顯我威嚴的榮耀麼？”(但4:30)
- (參) 驕傲是罪惡之源，當初撒但的墮落也是出於驕傲，因為他心裏曾說：“我要升到天上，我要高舉我的寶座，在神眾星以上；我要坐在聚會的山上，在北方的極處；我要升到高雲之上，我要與至上者同等”(賽14:13-14；又參結28:2-5,17)。新約聖經也有很多有關驕傲與謙卑的教訓；雅各和彼得都曾說過“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”(雅4:6，彼前5:5，又參路1:51-52)。
- (肆) 尼布甲尼撒王心中雖然充滿了驕傲，但在神一再的懲罰教訓他以後，他不得不認清自己的地位，在神的面前謙卑下來。在這一章我們看到，尼布甲尼撒受神的管教，使他發神經病；等到神讓他復原後，他就頌讚神，又下旨曉諭各方各國各族的人說：“願你們大享平安。我樂意將至高的神向我所的神蹟奇事，宣揚出來。祂的神蹟何其大！祂的奇事何其盛！祂的國是永遠的，祂的權柄存到萬代”(但4:1-3)。

#### 尼布甲尼撒王的異夢(但4:4-26)

- (壹) 尼布甲尼撒王作了異夢(但4:4-5)：在但以理書第2章內，我們討論過神曾賜給尼布甲尼撒有關外邦前途大像的夢(看第三講講義)，但那已經是30年前的事了，現在他已經把神當時給他的教訓完全忘記了。所以就在他覺得平安昌盛驕傲的時候，神再一次用異夢來啓示警戒他，叫他明白他自己的命運是完全在神的掌握之中。在這一章內神三次對他說：“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，要將國賜給誰，就

賜給誰”(但4:17,25,32)。因這異象是關乎他個人的，所以他懼怕驚惶，神經大受刺激，甚是不安，所以下令召全國的哲士來給他解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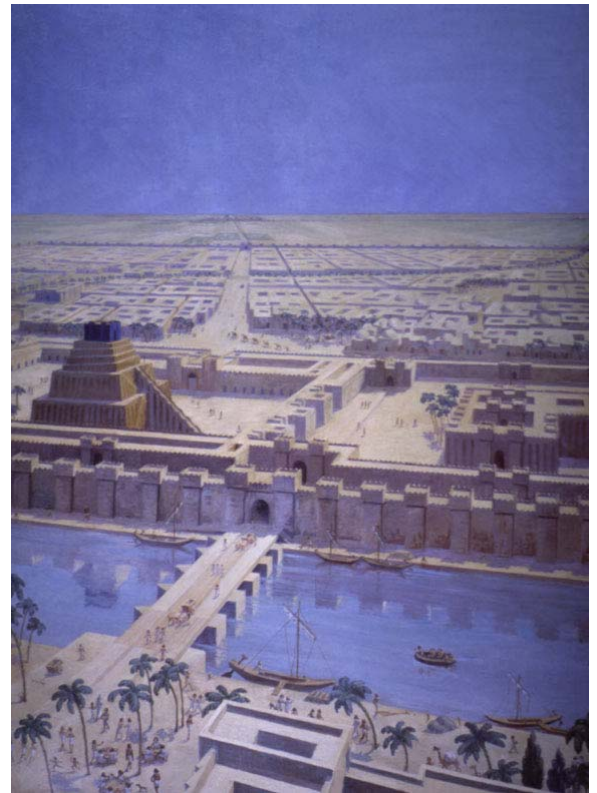
- (貳) 哲士不能解夢(但4:6-7)：在但以理書第2章我們看到哲士對王說，只要王將他的夢告訴他們，他們就能解夢(看第三講講義)，現在王把他的夢告訴了哲士，結果他們還是不能將夢的講解告訴王，因為這夢是從神而來，所以屬世的智慧是不能明白的。保羅說：“除了神的靈，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”(林前2:11)，又說：“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，反倒以為愚拙；並且不能知道，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”(林前2:14)。
- (參) 尼布甲尼撒王訴說他的異夢(但4:8-18)
- (甲) 我們已討論過神曾屢次的將祂自己的大能顯示給尼布甲尼撒，但他還是不尊神為大。當他看到但以理時，卻稱呼但以理為“照我神的名，稱為伯提沙撒的”(但4:8)。他雖說但以理“裏頭有聖神的靈”(但4:8,9,18)，但依照新國際版(NIV)的翻譯卻譯作“the spirit of the holy gods is in”，由此可見他還是念念不忘他自己的假神。當他作了異夢之後，他還是先去倚靠並求問他自己國內的哲士，直到那些哲士不能給他講解異夢時，他才來求問但以理。
- (乙) 在但以理書第2章尼布甲尼撒所夢見的人像是極其威嚴與輝煌(看第三講講義)，這一次他夢中的大樹又是“堅固，高得頂天，從地極都能看見；葉子華美，果子甚多，可作眾生的食物；田野的走獸，臥在蔭下；天空的飛鳥，宿在枝上；凡有血氣的，都從這樹得食”(但4:11-12)。
- (丙) 在但以理書第2章尼布甲尼撒所夢見的人像後來被一塊非人手鑿出來的石頭打碎(看第三講講義)，這一次他夢中大樹的結果也相同，他夢“見有一位守望者，從天而降。大聲呼叫說：伐倒這樹！砍下枝子！搖掉葉子！拋散果子！使走獸離開樹下，飛鳥躲開樹枝。樹墩卻要留在地內，用鐵圈和銅圈箍住；在田野的青草中讓天露滴濕，使他與地上的獸一同喫草，使他的心改變，不如人心；給他一個獸心，使他經過七期”(但4:13-16)。夢這樣發生是有用意的，為的是要叫世人知道有一位至高的真神，在人間掌權，叫謙卑的人在世為王。
- (肆) 但以理給王解夢(但4:19-26)
- (甲) 但以理聽完了夢之後，知道這是神啓示尼布甲尼撒所要受的刑罰，因想王聽了這樣的講解之後一定會發怒，所以他心裏驚惶。但是從神來的啓示他又不能不說，就先對王說，願這講解所要發生的刑罰歸與王的敵人。神曾提醒先知以西結，作一個神的守望者，他應替神向惡者傳警戒的信息。他若不警戒惡人離去他們的惡行，而導至惡人死在罪孽之中，神就要向守望者討那惡者喪命的罪(結3:18)。但以理這樣能隨機應變，在必要的時候能用婉轉的話來教導來責備，這是值得我們學習的。
- (乙) 但以理對王說：“這漸長又堅固的樹，就是你。你的威勢漸長及天，你的權柄管到地極”(但4:22)，怪不得尼布甲尼撒會這麼驕傲。洪水以後，挪亞的後裔在示拿地(就是後來巴比倫廟宇所在的地方，參創11:2，但1:2)遇見一片平原，就住在那裏。他們不但不敬拜神，卻彼此商議要建造一座塔頂通天的巴別塔，為的是要傳揚他們自己的名(看創11:1-9)。當人類(或個人)驕傲至極時，就目中無神，認為自己高得頂天。
- (丙) 但以理給王知道，因為他的驕傲，所以神要把他“趕出離開世人，與野地的獸同居，喫草如牛，被天露滴濕”(但4:25)，一直到他知道並承認至高的真神是在人的國中掌權，有權“要將國賜與誰，就賜與誰”(但4:25)。
- (丁) 尼布甲尼撒所看見的大樹雖被伐倒，枝子雖被砍下，葉子雖被搖掉，果子雖被拋散，但“樹墩卻要留在地內”(但4:15)。因此我們知道，神預言給尼布甲尼撒的刑罰雖是相當嚴厲，但這個預言是出於神的愛；在此嚴厲的刑罰之中，神仍給尼布甲尼撒留一個機會，他若省悟過來歸向神，他仍能繼續作王。

### 但以理對王的諫言 (但4:27)

- (壹) 當但以理給王講解大樹的夢之後，就求王悅納他的諫言，離惡從善，改過自新。從但以理的話，我們可以知道尼布甲尼撒王是不行公義，沒有斷絕罪惡，也不憐憫窮人，極力欺壓猶太人。但以理又對王說，若他能悔改，或者他的平安可以延長，甚至不被受刑。但是可惜的是，尼布甲尼撒王輕看但以理的忠告，不肯接納但以理的諫言，仍舊存心驕傲。神給尼布甲尼撒王悔改的機會既已過去，他只有擔當從神而來的刑罰，所以過了一年，神預言的刑罰就臨到他身上。聖經上說：“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，相近的時候求告祂”(賽55:6)；因此，若故意拖延，錯過神所預備的機會，便無可挽救了。
- (貳) 神要藉給尼布甲尼撒刑罰的預言來警告他，使他悔改，以免受到永久的刑罰。這也給我們一個很好的教訓，好讓我們知道神是滿有慈愛和憐憫的，但祂也是公義的，一切屬祂的人都是祂所愛的，正是因著祂的大愛，在我們犯罪的時候，祂必要管教我們，刑罰我們。

### 王的夢得應驗(但4:28-33)

- (壹) 在尼布甲尼撒作了大樹的夢十二個月之後，有一天他在王宮上遊玩，看見他自己一手所建造的大巴比倫城及其宮殿的偉大，就得意忘形，以為這都是他自己的功績，就心裏驕傲的說：“這大巴比倫不是我用大能大力建為京都，要顯我威嚴的榮耀麼？”(但4:30) 巴比倫城確實是建築得十分華美，它位於幼發拉底河的東岸，距巴格達城約150公里。城的遺跡已經被考古學家發現，被掘出的城磚上大部分都刻有尼布甲尼撒的名字。右圖是藝術家根據考古的記錄所複製的巴比倫城樣式，城的面積極大，城牆週圍165公里，有100個城門，城牆高大，城內街道寬闊，有無數的花園(即世界七大奇觀之一的空中花園)，並且在伯拉大河上建造有兩座大石橋。
- (貳) 神的威嚴是不可侵犯的；尼布甲尼撒存心驕傲，不尊神為神，所以就在他還沒有說完驕傲的話之前，神審判的話就臨到他，對他說：“你的國位離開你了。你必被趕出離開世人，與野地的獸同居，喫草如牛”(但4:31-32)。七年之間，尼布甲尼撒成為癡狂，失去人性，他喫草如牛，“身被天露滴濕，頭髮長長，好像鷹毛；指甲長長，如同鳥爪”(但4:33)。主耶穌曾講過一個愚昧財主的比喻，這個財主的光景與尼布甲尼撒此刻的情形差不多，因他的財富不可計數，就決定把舊的倉房拆了，另蓋更大的。這些財富帶給這財主偉大和安全的感覺，但他不但沒有感謝神，卻驕傲的對他自己的靈魂說：“靈魂哪！你有許多財物積存，可作多年的費用；只管安安逸逸的喫喝快樂罷！”(路12:19)。當夜神就向他發出了一個附帶有答案的問題，說：“無知的人哪！今夜必要你的靈魂；你所預備的，要歸誰呢？”(路12:20)。發生在尼布甲尼撒和愚昧財主身上的事，當帶給我們一個很好的警惕。



### 讚美歸與神(但4:34-37)

- (壹) 尼布甲尼撒王的癡狂病，既然是由神而來，人便無法醫治他，然而神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，等到刑罰的時期滿了，神便使他痊癒。在七年末了，日期滿足時，他便抬起頭來舉目望天，看見了日月星辰和神創造之工(詩19:1-6)，才承認宇宙間有一位造物之主，才開始讚美尊敬那活到永遠的神。保

羅說：“自從造天地以來，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雖是眼不能見，但藉著所造之物，就可以曉得，叫人無可推諉”（羅1:20）。

- (貳) 當尼布甲尼撒靈性歸回，並對神有了新的認識之後，他才真正體會到神永遠的權柄，與人的虛無。當他學會怎樣謙虛自己，知道應當將讚美榮耀歸給神時，神不但恢復他的聰明，也將他從前國度的榮耀威嚴和光耀，都歸還給他。不但如此，他與別人的關係也有很大的改變；從前他一手操殺身之權，眾人都畏懼他，但現在他的謀士和大臣卻來朝見他。所以，當一個人與神的關係合好之後，他與人的關係也自然會有好的改變。
- (參) 由這一次的經驗與教訓，尼布甲尼撒更清楚的認識神了，在這一章以前他雖曾幾次宣佈承認神為至大，但他總是說，“你們的神”（但2:47）或“沙得拉，米煞，亞伯尼歌的神”（但3:28,29）。那時他所知道的那位神是以色列人的神，與他自己沒有直接關係。但經過這一次刑罰以後，以色列人的神就與他發生了切身的關係，所以他就曉諭住在全地各方各國各族的人說：“我樂意將至高的神向我所行的神蹟奇事，宣揚出來。他的神蹟何其大！他的奇事何其盛！他的國是永遠的，他的權柄存到萬代”（但4:2-3），又親自“讚美尊崇恭敬天上的王，因為祂所作的全都誠實，祂所行的也都公平。那行動驕傲的，祂能降為卑”（但4:37）。

### 本章所帶給我們的教訓

- (壹) 神是滿有慈愛與憐憫的，但祂也是公義的神；一切屬祂的人都是祂所愛的。正是因著祂的大愛，在我們犯罪的時候，祂必要管教我們，刑罰我們。來12:6說：“因為主所愛的，祂必管教，又鞭打凡所收納的兒子”。
- (貳) 神所最喜歡的，就是人的謙卑與順服。主耶穌曾說：“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，他在天國裏就是最大的”（太18:4）。神的兒女們若能常常如此，神必將祂自己的工作交託給他們。
- (參) 驕傲是跌倒的前奏，人若在神的面前驕傲自大，則必像尼布甲尼撒一樣，要受到神的刑罰。箴18:12說：“敗壞之先，人心驕傲”
- (肆) 為神所用的人所最要堤防的，就是不可倚靠自己的才智能力。亞4:6說：“萬軍之耶和華說：‘不是倚靠勢力，不是倚靠才能，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’”。中國的自立，自養，自傳（三自）教會，雖然對傳福音有好處，但是不要忘記，主耶穌才是教會的頭。一個教會只有靠主才得立，靠主才得養，靠著聖靈的能力才能將福音廣傳。主耶穌說：“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；常在我裏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”（約15:5）。